

2025年（第六届）“大湾区杯”粤港澳金融数学建模竞赛人工智能工具使用规定

1. 本规定适用于“大湾区杯”粤港澳金融数学建模竞赛期间参赛队伍对人工智能（以下简称AI）技术的运用，涵盖范围包括大语言模型、生成式AI、编程辅助工具、智能数学平台及金融数据分析系统等。
2. 参赛队伍可不使用AI技术完成赛题。如未使用任何AI工具，须在论文参考文献章节后明确标注：“本队未采用任何人工智能工具”。
3. 允许参赛队在竞赛过程中合理使用AI技术，但须严格遵守公开、透明、负责任的使用原则，并保证核心建模过程、关键分析及最终结论由团队成员独立完成。
4. (1) 如使用AI工具生成任何内容（包括文本、代码、公式、图表及数据分析结论等），应在正文中相应位置明确标识，同时在参考文献中按规范格式注明：

[序号] 工具名称，版本/型号，研发企业/机构，使用日期。

示例：[1] DeepSeek, DeepSeek-R1-0528, 深度求索公司, 2025-11-01

- (2) 使用AI工具的参赛队必须提交《人工智能工具使用说明》（PDF格式，文件命名：“队伍编号_AI使用说明”），内容须包括：
 - 所使用的AI工具名称及版本号
 - 使用该工具的具体用途与环节
 - 重要交互记录（提问与回复的关键内容）
 - 对AI生成结果的采用情况及人工修订说明
- (3) 如未按规定进行标注、说明，或存在虚假记录，该参赛作品将视为违规，并取消评奖资格。

5. 本规定自2025年11月1日起执行。

6. 本规定解释权属于“大湾区杯”粤港澳金融数学建模竞赛组织委员会。

广东省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

“大湾区杯”粤港澳金融数学建模竞赛组织委员会

2025年10月31日